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19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红岩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全面、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有利于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为上海越服、上海天岳提供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未来的健康发展。综上，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业务需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岳”）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5 年 3 月 27 日，并同意以人民币 32.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1.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认真履职，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管履职情况等方面行使了监督职能，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综上，监事会同意《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非外部监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